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6-043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商业不动产REITs申报发行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背景及进展

2026年7月10日，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业不动产REITs申报发行工作及相关授权事项的议案》，并将议案提交至股东会，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同意以控股子公司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原始权益人，以其全资子公司大悦城（天津）有限公司持有的资产开展商业不动产REITs的申报发行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及2026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商业不动产REITs申报发行工作及相关授权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2026年10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了《关于对华夏大悦城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及中信证券-大悦城商业不动产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深证函〔2026〕885号），深交所对华夏大悦城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及中信证券-大悦城商业不动产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不动产基金上市及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挂牌转让条件无异议。

2026年11月3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准予华夏大悦城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053号），准予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华夏大悦城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封闭式，基金合同期限为40年；准予基金的募集份额总额为10亿份；同意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应自批复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进行基金的募集活动，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得超过3个月。

二、本次商业不动产REITs发行上市的后续安排

本次商业不动产REITs发行上市尚需履行募集发行、上市申请程序。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四日